附件5

**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沙头角社区应急工作明白卡**

（自然灾害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自然灾害** | 水旱灾害、气象灾害、地震灾害、地质灾害、生物灾害和森林火灾等。 |
| **防范重点** | 1．危险边坡：云深处边坡。  2．挡土墙：云深处边坡、24小区、蓝色海安居、宝桐居、东和生活区、36小区挡土墙。  3．易涝点：暂未发现。  4．巨型广告牌：暂未发现。  5．森林：梧桐山。  6．水库及河流：正坑水库。  7．老（危）房、烟筒：元墩头东村瓦房。  8．其它：旅游公司宿舍（海沙楼外墙脱落）。 |
| **防范措施** | 1．建立应急小组和应急队伍。  2．通过各种形式和活动，加强对公众应急知识教育，组织应急队伍进行培训和训练。  3．熟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和各应急机构的职权。  4．建立社区资源库，掌握社区应急设备和物资的性能及分布。  5．掌握社区主要风险点分布情况及风险种类、数量；在重点地段设立警示牌。  6．加强巡查和检查，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防治意见。 |
| **应急要点** | 1．报警：报警时，要讲清受灾的时间、地点和受灾情况。  2．报告：向街道报告情况，除报警内容外，还应报告灾害原因、性质、救援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，需向上级部门请求的事项等。应急处置过程中，要及时续报有关情况。  3．处置：  （1）社区各应急工作组、片区责任人及时赶赴现场，疏散群众、疏导交通，并在交叉路口接应或向导，确保救援队伍快速准确地赶赴受灾地点救灾；  （2）处置时，应坚持先疏散、抢救人员的原则和老、幼、病、残、孕等特殊人群优先的原则；  （3）配合救援队伍抢险救灾，划定警戒线、维护现场秩序；  （4）协助做好善后工作。  4．避险中心：盐田区福利中心、沙头角社区四点半学校、林园小学。 |
| **报险电话** | 治安匪警：110；火警：119；救护：120；交通：122；  沙头角街道办：25555369；沙头角派出所：25552180；  沙头角社区工作站：22379976；站长－陈碧惠：XXXXXXXX；  区住建局：25037732；区民政局：82638420；  区水务局：22358950、25036951；盐田规划和资源局：25551965  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：25228008；  区三防办：223202793；区森防办：25229281。 |

**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沙头角社区应急工作明白卡**

（事故灾难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事故灾害** | 工商贸等企业的各类安全事故、交通运输事故、公共设施和设备事故、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等。 |
| **防范重点** | 1．厂房：利比富制衣厂。  2．商场：乐知福商场。  3．娱乐场所：暂未发现。  4．建筑工地：元墩头旧改工地。  5．交通事故易发地：园林路、梧桐路交叉路段。  6．其它：深南燃气站。 |
| **防范措施** | 1．建立应急小组和应急队伍。  2．通过各种形式和活动，加强对公众安全和应急知识教育，组织应急队伍进行培训和训练。  3．熟悉事故灾害应急预案和各应急机构的职权。  4．建立社区资源库，掌握社区应急设备和物资的性能及分布。  5．掌握社区重大危险源分布情况及主要危险物资种类、数量和理化等特性，在重点部位设立警示牌。  6．加强安全检查，对有安全隐患的单位和住户及时告示并督促整改。 |
| **应急要点** | 1．报警：根据不同性质的灾害，分别向公安、消防、卫健、应急等部门报警。报警时，要讲清时间、地点和受灾情况。  2．报告：向街道报告情况，除报警内容外，还应报告事故原因、性质、救援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，需向上级部门请求的事项等。应急处置过程中，要及时续报有关情况。  3．处置：  （1）社区各应急工作组、片区责任人及时赶赴现场，疏散群众、疏导交通，并在交叉路口接应或向导，确保救援队伍快速准确地赶赴受灾地点救灾；  （2）处置时，应坚持先疏散、抢救人员的原则和老、幼、病、残、孕等特殊人群优先的原则；  （3）配合专业队伍进行处置，划定警戒线、维护现场秩序；  （4）协助做好善后工作。  4．避险中心：盐田区福利中心、沙头角社区四点半学校、林园小学。 |
| **报险电话** | 治安匪警：110；火警：119；救护：120；交通：122；  沙头角街道办：25555369；沙头角派出所：25552180；  沙头角社区工作站：22379976；站长－陈碧惠：XXXXXXXX；  区住建局：25037732；区水务局：22358950、25036951；  盐田市场监督管理局：25251234；盐田生态环境局：25229739；  区应急管理局（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）：25228008。 |

**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沙头角社区应急工作明白卡**

（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公共卫生**  **事件** | 传染病疫情、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、食品安全和职业危害、动物疫情，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。 |
| **防范重点** | 1．餐饮场所：潮记餐厅、新乐园餐厅、友记茶餐厅、宏兴砂锅粥。  2．医疗机构（诊所）：沙头角社康中心。  3．学校：林园小学。  4．市场：乐知福超市、美宜多超市。  5．其它：暂未发现。 |
| **防范措施** | 1．建立应急小组和应急队伍。  2．通过各种形式和活动，加强对公众卫生和应急知识教育，组织应急队伍进行培训和训练。  3．熟悉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各应急机构的职权。  4．建立社区资源库，掌握社区应急设备和物资的性能及分布。  5．协助对社区餐厅酒楼和诊所的监督检查，发现无牌无证的现象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。  6．加强卫生检查，确保社区清洁卫生。 |
| **应急要点** | 1．报警：向120急救中心报警，讲明性质、人数、地点等情况。  2．报告：向街道报告和区卫生部门报告情况。  3．处置：  （1）协助参与处理；  （2）根据需要调集本社区内各类人员、物资、交通工具和相关设施、设备参加应急处理工作；  （3）在本社区内采取限制或者停止人群聚集的活动，协助封闭或者封存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公共饮用水源、食品以及相关物品等紧急措施；  （4）对流动人口采取预防工作，落实控制措施；  （5）协助卫生行政部门和其他部门、医疗机构，做好疫情信息的收集、报告及人员的分散隔离；  （6）协助做好善后工作。 |
| **报险电话** | 救护：120；治安匪警：110；火警：119；交通：122；  沙头角街道：25555369； 沙头角派出所:25552180；  沙头角社区工作站：22379976；站长－陈碧惠：XXXXXXXX；  区卫健局：25228513；区疾控中心：25552177（25353013）；  盐田市场监督管理局：25251234；  区应急管理局（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）：25228008。 |

**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沙头角社区应急工作明白卡**

（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社会安全**  **事件** | 群体性的上访、冲击围攻党政机关、集会请愿、示威游行、罢工罢市、军警民冲突、阻碍市政施工等影响较大的事件，以及恐怖袭击事件、经济安全事件和涉外突发事件等。 |
| **防范重点** | 1．劳资纠纷：暂未发现。  3．在广场非法展销、摆卖：暂未发现。  4．旧改项目：元墩头旧改项目。  5．涉外企业、商场：暂未发现。  6．其它：暂未发现。 |
| **防范措施** | 1．建立应急小组和应急队伍。  2．通过各种形式和活动，加强对公众法制宣传教育，组织应急队伍进行培训和训练。  3．熟悉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各应急机构的职权。  4．建立社区资源库，掌握社区应急设备和物资的性能及分布。  5．熟悉社区社情，及时化解家庭和邻里矛盾。  6．建立联席会议制度，定期分析研判社区各类动态。掌握重点人员的基本情况，做好思想稳定工作。 |
| **应急要点** | 1．报警：根据实际情况向110指挥中心或辖区派出所报警，如有人员伤亡、堵塞交通等情形，要重点报送；报警时，要讲清楚事件、时间、地点、涉及人员，以及当时的现场情况。  2．报告：向街道报告情况，除报警的内容外，还应报告原因、性质及采取的应急措施，需向上级部门请求的事项等。应急处置过程中，要及时续报有关情况。  3．处置：  （1）社区各应急工作组、片区责任人及时赶赴现场，安抚当事者情绪，劝散围观人员；  （2）配合街道和区职能部门进行处置，划定警戒线、维护现场秩序；  （3）协助做好善后工作。 |
| **报险电话** | 治安匪警：110；火警：119；救护：120；交通：122；  沙头角街道办：25555369；沙头角派出所：25552180；  沙头角社区工作站：22379976；站长－陈碧惠：XXXXXXXX；  区人力局（劳动监查大队）：25228431；区委政法委：25228907；  区应急管理局（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）：25228008；  区信访局（区长专线）：25365365。 |